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

和《广东省教育现代化2035》

精神，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广东省教育规划纲要》

和《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等有关规定，

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是广东省教育发展的行动指南，是编制教育领域专项规划、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全面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和《广东省教育现代化2035》

要求，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基本原则：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坚持改革创新，坚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

监管，及时发现、妥善处置实验室安全突发事件。

一是突出工作重点，切实抓深问题整改。高标准推进教育部开展的“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高校实验室安全检查”

